



海风文学丛书

在月光下奔跑

范蓓丽 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海风文学丛书

在月光下奔跑

范蓓丽 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月光下奔跑 / 范蓓丽著. —杭州 :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6.1

(海风文学丛书 / 李东飞主编)

ISBN 978-7-5178-1505-1

I. ①在… II. ①范…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18056 号

在月光下奔跑

范蓓丽 著

出品人 鲍观明

策划编辑 郑 建

责任编辑 庞铁博 胡亚娟

封面设计 林朦朦

责任印制 包建辉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五象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75 千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8-1505-1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904970

海风文学丛书

编 委 会

主任：李东飞

副主任：陈灵永 冯海萍 林宝梅 朱 宏

成 员：李秀诚 吴坚刚 应国良 张淑凝

徐小桔 金旭芬 唐仲芝 何继明

林 俊 李剑峰

总序

1995年的春天,东海之滨的美丽小城温岭,吹来了一股清新的文学之风,一本名叫“海风”的文学杂志自此诞生。

风从东海来,带着春的暖意、海的气息、梦的诗情,在温岭文坛激起了一阵又一阵涟漪,留下了一个又一个故事。不知不觉中,《海风》已坚实地走过了21个年头,成为温岭创办时间最长、容量最大、影响最广的群众文化杂志,成为展示温岭文学创作成果、折射文化建设成就的窗口。

摭彼芳草,显我英华。温岭的文学创作者们会聚在这片集结文学创作力量的精神高地上,一起咏志抒怀,交织出了温岭文学绚烂多姿的多元化天空,澎湃出了如野草般蓬勃的创作激流。从题材而言,他们或叩问历史,或沉醉自然,或寻找生活里被遮蔽的诗意,或解读社会中人生的底蕴……可谓百花齐放,各有风姿。从风格而言,他们或清新飘逸,或典雅庄重,或委婉顿挫,或慷慨旷达……亦是春兰秋菊,各擅胜场。而从整个历史文化的大背景来观照,他们的作品则往往呈现出一种难得的地域镜像和文化印记,自有一股山水灵气荡漾其中。

日月经天,江河行地,《海风》一路吹来,播下了一颗又一颗

文学的种子，在温岭大地上生根、发芽、开花、结果，摇曳成一片又一片婀娜多姿的文化风景。21岁对于人生来说，正值朝气蓬勃的青年，21岁的《海风》亦是朝气蓬勃、充满活力。愿已过弱冠之年的《海风》随岁月的延伸更加展现风华，且更加追求高远，为传播社会正能量、提升市民文化素质、滋养温岭独特的文化生态做出积极的贡献。

是为序。

温岭市委常委、宣传部长

陈海鹰

目 录

| | |
|---------|-------|
| 雪为什么飘下来 | / 001 |
| 妞妞 | / 037 |
| 在月光下奔跑 | / 086 |
| 午夜直通车 | / 120 |
| 只要音乐在响 | / 166 |
| 后记 | / 202 |

雪为什么飘下来

下车不久，我就看到他们。当时，我正从小区值班室门口经过，顺便朝墙上的挂钟瞄了一眼——午夜十二点，时针和分针重合，像一个大大的感叹号。灯下，值班的老刘照例在梦的边缘徘徊，他微闭着眼睛，长长的脖颈左一下右一下地晃悠着，甚是滑稽。

他们互相挨得很近，远看好像一个硕大的黑球在左右滚动。一阵劲风掠过，树叶发出“沙沙”的声响，仿佛几千张嘴巴在窃窃私语，几只飞在树梢上的塑料袋则发出“呜呜”的尖叫。我突然感到一阵寒意，泡吧残留的兴奋瞬时了无踪迹，恍然想起气象台的预报，似乎一场罕见的暴风雪即将来临。看来，暴风雪真的就要来了。

我加快了脚步，穿过前面的一片空地，就到家了。这时，我和他们之间仅有五步左右的距离，朦胧的路灯下，隐约见到那女子长发披肩，身材苗条，两手捆住男人腰部，似乎把全身的重量都放到了男人身上；男的长得粗壮高大，一身黑衣，像一座铁塔，他几乎是拎着女子往前走。空气中荡漾着若有若无的酒味，他们似乎都有点醉意，身子摇摇晃晃的，脚步有点踉跄。又一阵冷冽的强风呼啸而过，女子的长发和围巾被风高高挑起，就像猎猎飞舞的旗帜。我心里一动，竟有似曾相识之感。

就在我和他们擦肩而过的瞬间，那女子突然干呕几声，便翻江倒海般地呕吐起来，随即一股令人恶心的气味在夜色中迅速弥漫开来。这

时，路边的一扇窗户突然亮了，有人“啪”地关上了窗户。我忍不住回过头，淡淡的灯光映照出一张痛苦地扭曲着的脸。

是她？没错，当年最流行的“AP”牌紫色大衣，夜色中天空的颜色，下摆因被香烟烫出几个小洞而绣上银色的星星图案。怪不得那么眼熟。当我看清她是谁时，我的心突然无端地快跳起来。我感到非常吃惊，同时也有点尴尬，我犹豫着是不是应该和她打声招呼，或者回去扶她一把，我微张嘴巴那么一迟疑，就有一阵突如其来的狂风裹挟而来，同时，一粒大大的雨滴砸在我的鼻子上。我一路打着寒战向家跑去。

当时，我没有想到，落在我鼻子上的那滴雨，其实是 1990 年第一场雪中的一朵轻盈的雪花。

我也根本没有想到，那竟是我最后一次看见她。

2012 年春天，星期五，也就是那次事件发生 20 年后的某个早晨，当我在电脑键盘上信手敲下以上文字时，一缕阳光正穿过窗前的一大片紫藤照在我的手上，晨风吹拂，光点在跳跃，闪烁，空气中弥漫着浓浓的花香。而突然间，那些跳动的光斑让我产生一种异样的不真实的感觉。多年前的那场暴风雪，曾经在我的生活中出现的他们，以及，我即将开始叙述的故事，难道真的存在，而不是虚构的产物？毕竟，那么多年过去，发生的一切早已像投过石子的水面一般无声无息。就像雪过无痕，就像光的稍纵即逝。

而不管怎样，记忆之门若有若无地，已经轻轻开启。

也是春暖花开、草长莺飞的三月。我第一次看到她。

那时，因连续两年高考落榜，一时又找不到理想的工作，父母就让我在小区内开了一家干洗店。店不大，生意却相当不错。唯一让我烦心的就是店里进出的人多。同学、朋友、熟悉的顾客，还有住在附近的居民，他们每天像工蜂一样飞来飞去，飞累了，就把我的小店当蜂巢歇

息，家长里短地闲聊。对此我虽然厌烦，却无可奈何。那段时间，我每天都在做白日梦，幻想能写出一部惊世之作让人刮目相看。所以一想到有限的大好时光竟被活活消耗在嘴皮子上，我就痛心疾首，恨不得用胶带封住他们的嘴巴。好在我这人适应能力特强，而且后来彼此混熟了，也无须顾忌什么，所以过了段时日，尽管他们聊得热火朝天，我却能静坐一边旁若无人地一心只读圣贤书，倒也相安无事。

记得那天我的手上刚好有一本茨威格的新译作。老茨的东西总是让我着迷，我埋头沉浸在情节的泥沼中无法自拔。我周围像往常一样围了一些人，油条的声音尤其突出。近日他有点伤风感冒，那破嗓子简直跟公鸡打鸣似的，时不时地咳几下，但这并不影响他唾沫横飞地发表高见。油条原是小区的门卫，后来跑去混社会，因长得高高瘦瘦且油嘴滑舌而得其名。也不知从哪天起，这老兄突然就对我这店青睐起来，时不时地溜过来海阔天空狂吹一把。说真的，我对他虽不感冒，却也并不讨厌，毕竟他挺关照我的生意。

人似乎越来越多，房间里的空气也似乎越来越稀薄。我感觉自己好像置身于嘈杂的菜市场一样，渐渐地，头也晕乎乎起来。我的目光在字里行间穿梭，而那些字在慢慢放大、飞舞。我不由自主地打起瞌睡来。

也不知什么时候，我的周围突然安静下来，不可思议的空寂，好像所有的声音突然被一个黑洞吸进去。我迷迷糊糊睁开眼睛，恍惚中只见这些人的眼光齐刷刷地射向我的后面，脸上像着了魔似的露出一副傻相。我下意识地慢慢转过身，哦，老天！我脑子打个激灵，一下子就清醒过来。

那个女孩，怎么说呢，初看简直就是个混血儿。她的皮肤白里透红，就像成熟的水蜜桃，似乎一戳就破。长发有点弯曲，眼窝微微内陷，长长的睫毛把一双眼睛衬得黑亮黑亮，嘴巴略大，看上去却甚是性感。最要命的是她的笑，嘴角微微上扬，像两个圆括号，中间露出整齐的白

牙，简直是迷死人不偿命。几年后，当我从影碟上第一次看到朱莉娅·罗伯茨时，突然就想到了她。

一个货真价实的美女，无可否认。

她的魅力使我们鸦雀无声。

我想当时我的大脑肯定短路了，我茫然看着那张红润又性感的嘴唇轻轻翕动着，犹如一对蝴蝶的翅膀在翩翩飞舞，只能胡乱地机械地点着头。后来当我在客人登记簿上登记她的名字时，我还是有点无所适从，我先写下了百家姓中的“孟”，然后在后面轻轻一画，孟一？我想，多怪的名字，一个女孩怎么会叫这样一个名字呢？

女孩渐行渐远。有人吹了一声口哨。我们面面相觑，要命的是，竟然谁也不知道她来自哪里。

直到临睡前，我的眼前一直晃荡着那张痛苦而略微扭曲的脸，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那个在深夜醉得一塌糊涂的女孩，那个和男人暧昧相拥的女孩，真的是梦伊吗？太不可思议了。如果不是亲眼所见，说什么我也不会相信。

作为文城生意最火爆的夜总会“月光城”的公主，梦伊的名气并非仅仅靠她的天生丽质来支撑的。有关她的传闻版本很多，由于她就住在我们小区，由于我的干洗店是三教九流聚集之地，更由于那些无聊的好事者的传播，再加上另一个我马上就要提及的重要人物的介入，那些传闻会源源不断地输入我的耳中，也就不足为奇了。

后来，当吴飞因为梦伊远走他乡以后，某一天忽然有人提到梦伊随身所带的包里那把小巧锋利的匕首，并认为正是它的存在保证了女孩梦伊的贞节。另一个人马上接口说，就是嘛，男人到那地方还不都是逢场作戏，谁敢乱打她的主意？这时，已经出息成江湖小老大的油条慢条斯理地说了句，包里不放匕首的女孩一抓一大把，谁犯贱，会跟自己的小老弟过不去？油条的话博得大家一片暧昧的笑声。我却怎么也笑不

起来,我一下又一下用力地熨着衣服,透过氤氲的水汽,我仿佛又看到了吴飞正从游走江湖的藏人手中慢慢接过那把匕首的情景。我还记得当吴飞从皮套中一下子抽出那把匕首时,它那冰冷阴森的光芒曾使我倒吸了一口冷气。

另外,有关她的酒量好得出奇的版本也被传得神乎其神。据说,有个对她爱慕已久、酒量也不错的老板为了证实此事,曾经特意包了一个包厢和她打赌,两人约定谁赢了就可要求对方无条件答应一件事。那天晚上,“月光城”的营业额比平时翻了两倍,所有的人都在拭目以待。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酒一瓶一瓶地送进去。五个小时后,一身酒气从包厢里飘然出来的人却是梦伊,那个老板后来在一堆空酒瓶中整整睡了一天一夜才醒过来。事后当然得履行诺言,让人意想不到的是,梦伊要求他做的事情竟然是在自己的老家设立一个助学基金。这事让我着实对她刮目相看。

当然,有关梦伊的情况,相当一部分我都是道听途说的,其精确性肯定得打一些折扣。但除此之外,还有不少“内参”,我却是百分之百地相信,比如梦伊和男友的一些事情,比如她还是一个会写诗的女孩。这事听起来有点玄乎,很难想象一个从事那种职业的女孩会喜欢诗歌,如果是你,你会相信吗?可那是吴飞说的,我当然相信了。何况,我还真的看过她写的一些诗。

窗外是暴风雪前夕一阵比一阵更猛烈的风雨声,夹杂着远处传来的救护车的呼啸,什么东西被风吹走的咣当咣当声……在漫无边际的回忆和猜测中,我很快进入了梦乡。

天气开始一天天变暖,熏风扑面,和煦的阳光照在脸上,让人感觉就像喝了新酿的美酒般,有着微微的醉意。那个女孩也开始经常光顾我的干洗店。她是一个很不错的主顾,送来干洗的衣物叠得很整齐,不像大多数人送来的东西往往乱糟糟的。而且每次出现,她都带着那阳

光般灿烂的笑脸甜甜地对我说，嗨，圆圆姐。我喜欢她那银铃般悦耳的笑声，我也喜欢她笑起来没心没肺的样子。一个女孩能够笑得这么健康而明朗，她的生活肯定充满了幸福和快乐。

现在我已经知道她并不叫“孟一”而是叫“梦伊”，“柳梦伊”。那还是吴飞给纠正的。

是的，我终于再一次提到了吴飞，那个甩着一头长发的男孩，那个骑着一辆邮车快得像一阵风的男孩，那个使我的回忆充满甜蜜和痛楚的男孩。

很久以前，吴飞做过我的邻居。那时，我们小城还没有那么多高楼，郊外也到处可见一片片绿油油的农田。我家就住在一幢老式公房的二楼。

记得吴飞和母亲搬到我家隔壁的那天，下着蒙蒙细雨，我坐在窗前发呆，因为不能出去玩而闷闷不乐。这时，我看到一辆手拉车一路吱扭扭着过来，停在院子里，车旁，一个脸色苍白的男孩怯怯地扯着那个拉车的矮小女人的衣角。像黑白电影的一个定格，这凄凉的画面后来一直留存在我记忆里。几天过后，我们得知，那个女人是因为和丈夫离婚才搬过来的。在那个年代离婚是很上不了台面的事，何况还是由于她丈夫在外“轧姘头”这样的作风问题离的婚。所以吴飞母子遭遇冷落和歧视也是自然的。我从来没有见过吴飞的父亲，也很少见到他母亲，在我印象中，那个瘦得摇摇欲坠的女人几乎从不和邻居来往，一下班回家就关上房门，紧闭的门窗里经常透出很难闻的中药味。倒是吴飞和我们家似乎有那么点缘分，有事没事总爱往我家跑，那时他腼腆文静，不像我，虽是一个女孩子却老是咋咋呼呼的像个野小子，加上他不幸的身世，所以深得我妈宠爱。如果不是后来搬家失去联系，说不定我妈还收了他当干儿子呢。他仅比我小一岁，感觉上却比我小了一大截，每次我和朋友去玩，他知道了，总是屁颠屁颠地跟在后面，搞得我不胜其烦。

说起来，我们已经十多年没见面了。那天，当吴飞站在我店前热情

地对着我大喊时，我还真有点发愣，没有认出这推着邮车的男孩是谁。接着他又叫了一声我小时候的绰号“汤圆”，我才突然想起很久以前那个流鼻涕的小男孩。当时我很意外也很激动，想不到吴飞还认得我，甚至还记得我小时候的绰号。而更让我感到意外的是，当晚我一回家，我妈就指着一堆礼品，说是吴飞买的。这小子，看不出那么懂事，当初真没白疼他啊。我听出我妈的声音都有点哽咽了。

我们之间恢复了联系以后，吴飞经常和我聊起小时候的一些趣事，星星点点的往事通过不断地重复和补充而变得完整，有一些事我早已忘记了，吴飞却都还记得。有一次他正说得绘声绘色时，我的脑中却冷不丁冒出我第一次看到他的情景。我怔怔地看着吴飞，心里既高兴又疑惑，高兴的是吴飞的记忆中已经丢掉过去的伤痛，而只保存那些美好的往事，疑惑的是吴飞的内心深处真的就没有一丝阴影？包括对他父亲的怨恨？因为他几乎从来不谈及他父亲的情况，有几次我偶尔问及，吴飞也总是一笔带过，而且语气显得十分冷漠。说真的，十多年的时间带给吴飞的变化太大了，他的外貌，他的性格，甚至他说话的语气都让我感到陌生。

吴飞很少谈自己的事，倒是后来从油条嘴里我才多少了解了一些情况。从时间推算，大致是我们搬家后的第二年，吴飞的母亲因病去世，他被送到外地亲戚家抚养，好歹混到初中毕业，每天在社会上东游西荡的。直至后来他父亲花了一笔钱托人为他找到工作，他才渐渐收了野性。油条还告诉我，吴飞的父亲生意做得很大，只是吴飞和父亲的关系一直僵持着，从来不去公司露面，也不去他父亲后来那个家。

喂，你说吴飞这小子傻不傻，老爸当董事长，他却当邮递员，放着西装不穿却穿制服，四个轮子的不坐却骑两个轮子的，唉，真是猪头一个。油条说时满脸的遗憾。我听了没有吱声，心里却颇不以为然，我倒是蛮欣赏吴飞的选择。我觉得邮递员这种职业挺适合吴飞的，看他眼睛发亮，一路按着响铃把邮车当玩具似的骑得滴溜转也蛮有趣的。

应该承认，键盘敲到这里的时候，我曾停顿了很久。我突然有一种力不从心的感觉。因为吴飞的关系，对于接下去的叙述，我颇为踌躇。我担心由于自己的偏爱，叙述中难免会夹杂个人的感情，从而使故事偏离原有的轨迹，而这，正是我所竭力避免的。

为了让思绪稳定下来，我顺手拿过旁边的白纸和铅笔，试图勾勒出一幅吴飞的肖像画。可是执笔很久，却怎么也无从下手。一只绿色邮包，不断滚动的车轮，此外，我还记得什么呢？长长的头发，一张缺乏营养的苍白的脸，忧郁的微笑，能清晰记起的仅此而已。五官并非不能记忆，细长的单眼皮，鹰钩鼻，可以如此一一勾勒，只是很难凑成整体组合，犹如很旧很旧的黄昏的景致，一切都模糊而失真。

那天发生的事纯属偶然，细究起来，又似乎有着必然的因素。

我的邮件较多，因为大多时候都不在家，所以吴飞就经常直接把邮件送到店里，有时也顺便停下来聊聊天。他也不下车，两条长腿支住自行车，让车轮来回地滚动，偶尔还玩几个花样出来。

说真的，吴飞讲的笑话实在让人不敢恭维。不像油条，随便冒出的一两句笑话都能让人笑得像神仙一样。事实上，吴飞说起事来往往很投入，他会兀自一本正经地讲着，根本不在意别人有没有在听。有时说着说着，他会突然停下来，目视远方，像一个哲学家一样陷入无边无际的深思中。我看着吴飞，也受到感染，恍惚间觉得周遭的事物变得陌生起来，午后的阳光，人们不断吐出的词语，甚至手下正在打理的衣服……一切，都像梦境。

按油条的说法，吴飞是有点二，头脑里少根筋，我却觉得那是吴飞本质单纯，像个长不大的小孩。

时间久了，我发现吴飞的人缘还真不错，他认识许多人，包括经常在我们小区出没的那些外地女孩。她们大都化着浓妆，穿着性感，成天

招摇地在小区里晃来晃去，在我们看来好像都不怎么正经。令人生疑的是有时候那些女孩远远看到吴飞在我店里，会特意过来热情地和他打声招呼。这时吴飞总是呵呵地傻笑着，一副手足无措的样子。我说，你小子，看不出还是个情种啊，可别是想找个外地女孩当老婆吧。我那样说很大程度上是开玩笑，那时，我们本地人对外地女孩有点歧视，稍微像样的本地男孩，是不会要外地女孩当老婆的。就像川菜，在这里很多人可能喜欢它的味道，但永远不会把它当主菜。

那天上午，吴飞像往常一样一阵风似的刮到干洗店门口，眨眼间，一张报纸两封信已经扔在熨烫台上。像往常那样，吴飞也不下车，两条长腿就地支住自行车，就和我东拉西扯起来。我们说到股市，说到流行歌曲，还说到原来的百货公司将改成最大的夜总会。当我们正说到今天凌晨万寿路发生的那起车祸时，那女孩过来了。

圆圆姐，你好。纯正的普通话，声音一如既往的甜美，就像微风吹过的夏末。

孟一，你好。我也笑着打招呼。

这时，熨烫台猛地震了一下，我吓了一跳，原来吴飞把驮了两个大邮袋的自行车一下子靠到台子上了。我正想骂他一句，却被他脸上的表情吓住了。在我看来，吴飞当时的表现着实令人尴尬，他一动不动，眼睛直直地盯着女孩，像个花痴一样。回过神来，我暗地里狠狠踹了吴飞一脚，心说你小子这回可是糗大了。

吴飞咧了咧嘴，没有像以前那样对我以牙还牙，他依然直直地盯着眼前的女孩说，梦伊，你、你就是柳梦伊？他的声音有点结巴，听上去怪怪的。

是的。女孩的表情先是有些疑惑，但随即眼睛一亮，惊喜地问，你是邮递员？有我的信吗？

吴飞扶正了车子，在邮袋里摸索了半天才掏出一大把信件。这些信有十封左右，信封一律以蓝色为基调，淡蓝、天蓝、瓦蓝，各种各样的

蓝，看得人眼花缭乱。而真正令我吃惊的，并不是这些信件的颜色，而是那个女孩的神情。

我从来没有看到过任何一个人收到信件时会像那女孩那样激动和夸张。当时她双颊绯红，呼吸急促，眼睛瞪得像个卡通人物，好像被施了定身大法一般木立。须臾，魔咒解开，她跳跃着张开双手，像正在展翅的飞鸟一般扑向那些信件。

很多年后，当我回忆起这个充满戏剧性的细节时，曾为此设想了无数的可能。如果，当时吴飞没有停下来和我聊天；如果，梦伊不是上午来取衣服而是像平常那样下午才来；如果，吴飞对待工作的态度像他的外表那样大大咧咧，而不是认真负责地把写错地址的信件一直保存下来……是的，如果以上的任何一个如果成立，那么，那些寄出地址写着“内详”的信件就会永远成为寄不出也退不回的“死”信。

那样，也许就不会有后来的那些事情发生。

清晨，我被一阵阵喧闹声吵醒，隐约听到窗外有人在喊：“下雪了！下雪了……”

赤脚跳下床，一把拉开窗帘，眼前顿时白茫茫一片。屋顶上，树梢上，地面，全都被雪严严实实地覆盖了，雪花一片，两片，三片……那么多的雪花，仿佛白蝶飞舞，纷至沓来，有的轻轻地摔在玻璃窗上，然后一瞬间就没了踪影。

下雪了，真的下雪了吗？那一大朵一大朵的雪花，真的如期而至了吗？

这时，电话铃响了。我拎起话筒。一听声音我就愣住了，我怎么也没有想到，电话竟是以前的男友打来的。穿过雪花飞舞的冰凉空间，他的声音有着要命的温柔。下雪了，等我回来和你一起去看雪景好吗？我张大嘴巴，看到嘴里呵出的热气像一个个跳舞的小人，正在慢慢地消失，有那么一瞬间，我的眼泪差点就流了下来。但我什么也没说就轻轻